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0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7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人员：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请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苏省仪征市扬州化学工业园区沿江路3号）

二、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 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3. 特别说明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



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邮件的方式登记, 邮件以抵达公司邮箱 (oxiranchem@126.com) 时间为准。在邮件内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 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扫描件, 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会参会报名”字样,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 2026年9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采取邮件方式登记的, 须在2026年9月9日17:00之前送达。

3. 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 会议联系人、联系方式: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	传真
曹晓寒	021-69830086	oxiranchem@126.com	021-69830086
王玉卓	021-69830086	oxiranchem@126.com	021-69830086

5.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082；投票简称：奥克投票。
- 2.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0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在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1. 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

2. 如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任何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上述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